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附加营业处所外工作保险（2024 版）条款

本条款为责任保险类主险产品（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鉴于被保险人已缴纳了附加保险费，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及其代表在保险单列明的处所外进行与保险明细表列明经营业务相关工作时，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时，保险人负责赔偿。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